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第 1 期(总第 17 期)

2024 年第 1 期(总第 17 期)

主管主办单位：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 编：刘 宇

编 辑：白玉明 梁延武 张洋
张 零 孙文博

编辑出版发行：乌兰浩特市网络信息中心

电 话：(0482)8299100 (0482)8299108

印 刷：兴安盟露恒邮电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印 数：150 本

发 送 对 象：各镇、园区、办事处、社区

政府工作报告

1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

政府文件

12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的通知

政府大事记

15 政府大事记(2024 年第一季度)

文件目录

36 文件目录(2024 年第一季度)

2024 年第 1 期(总第 17 期) 2024 年 4 月出版

政府工作报告

——2024 年 1 月 25 日在乌兰浩特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市长 刘 宇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3 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市政府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内蒙古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盟委、盟行署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聚焦办好“两件大事”，重点抓好“三本清单”，着力改善“三个环境”，较好地完成了市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223.3 亿元，增长 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5.1%；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4.2%；社零额增长 3.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 亿元，增长 10.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9 亿元，增长 11.2%；城乡居民收入分别达到 42191 元、24259 元，增长 6.8%、8.4%。

一年来，我们推动了一批壮大综合实力的发

展实事

农业发展质效齐升。农作物播种面积稳定在 61.6 万亩，产量达 6.7 亿斤，现代牧业葛根塔拉牧场一期建成投产，引进优质奶牛 4000 头，顺利通过自治区级现代农牧业产业园验收。创新粮食收储“五代”服务，立体储粮全面推行，实现科学储粮、节粮减损。高根营子高标准设施农业园区投入运营，专利温室、智慧中控等新技术促进农业优质高效发展，成为全盟设施农业新标杆。草原三河新厂区建成投产，鲜食玉米年加工量实现翻番，农畜产品就地加工转化率增长 5%。兴安盟大米、源在兴安区域公共品牌授权 11 个，绿色有机企业增至 24 家。

工业经济稳中优进。完成工业总产值 235.4 亿元，新增规上企业 4 家，产值超亿元企业达到 21 家。乌钢 1200 立方米高炉、240 平方米烧结机等技改升级项目全面投产，生产工艺、环保技术达到国家先进水平，获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烟厂一、二类烟占比持续提升，产值稳定在 50 亿元以上。京能绿电制氢、金风绿色供电项目开工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工作报告

建设,全盟首个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并网发电,风能、生物质能蓄势发展。河套酒业、鄂尔多斯羊绒全面恢复生产,盘活闲置、低效资源成效显著。蒙能热电液氨改造、雪花啤酒智能升级等17个千万元以上重点项目建成投产,老企业持续焕发新活力。蒙牛乳业、奥特奇蒙药等企业荣获国家级绿色工厂、知识产权优势示范等区级以上荣誉17项,品牌价值不断跃升。

消费旅游升温增长。前街步行街开街运营,卢布里俄式西餐厅、额尔敦传统涮等知名餐饮品牌竞相入驻,成为市民休闲、旅游打卡地。堤上风光、五一夜市提档升级,三合烤场开业运营,红城夜市点燃城市“烟火气”。心悦汇开业带动万达商圈客流聚增,2家自治区首店落户红城,获批自治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试点县。欧亚荣获自治区首家放心消费示范商圈称号,博源蓝海、浩日沁蒙餐等12家获得首批“内蒙古味道”区域公用品牌授权,红星美凯龙、居然之家等4家获评自治区绿色商场,品牌建设成果丰硕。物流园区服务效能持续提升,汽车贸易、整体家装等行业稳步增长,实现营业收入165亿元。葛根庙美食街、名马馆投入运营,三合步行街业态更加完善,我市获评自治区重点培育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全年游客数量、旅游收入分别增长22.8%、14.6%。

一年来,我们干成了一批改善环境面貌的宜居实事

城市能级全面提升。完成城北大路过街天桥、前街配套设施建设,治理滨河路沿线、悦澜广场等裸露地15万平方米,城市公共空间更加通

透。新建各类管网6.2公里,污水排放达到一级A标准。保交楼交付使用284套,和平里、吉庆片区回迁612户,群众喜迁新居。高品质建设心悦城、兴河国际二期等优质组团24个、193万平方米,高标准改造兴安一小区、胜利花园等老旧小区88个、65万平方米,实现宜居更优居。新建新能源充电站15座、充电桩162个,保障群众绿色出行。改造供热主管网1.2公里,清洗换热站318座,金山片区平房区集中供热改造建成投用,访民问暖深入推进,群众取暖问题得到有效解决。红色物业党组织增至519个、服务覆盖率达99%,经验做法在全区推广。在全盟率先实现城乡环卫一体化全覆盖,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城复审验收。乡村振兴扎实推进。聚焦环境整治、产业发展,小六队、三合村实现整村提档升级,村民在家门口吃上“生态饭”。衔接资金助力实施集体经济项目22个,集体经济增值收益2000万元。成立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试点推动宅基地“三权分置”,盘活闲置3000余宗,宅改经验做法在全国推广。斯力很五丰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交易,实现全区零的突破。获评自治区第一批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创建县,斯力很旅游公路、友谊大桥、奶业振兴产业路全线通车,202座5G基站建成投用、覆盖率超80%,乡村振兴全面提速。新建向阳、五星垃圾中转站,改造水冲厕所208户,铺设污水管线9400米,获评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

生态环境持续向好。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修复历史遗留废弃矿山60个,水土保持、流域治理70平方公里,清除刺萼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工作报告

龙葵等外来入侵植物 3000 亩,实施保护性耕作 8.2 万亩,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底色越擦越亮。空气优良天数稳定在 97% 以上,绿色防治耕地 60 万亩,清理洮儿河水域菹草 300 亩,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显著。大力推进生态价值转化,樟子松嫁接红松 4000 亩、实现绿富双赢,再生水利用率再创新高、效益突破千万元。首批新能源出租车正式运营,城市新能源公交车实现全覆盖。

一年来,我们办好了一批惠民利民便民的民生实事

人民福祉普惠增进。四中、八中、兴安二小完成搬迁,红云小学南校区、六中和七中教学楼完成建设,教育布局更加优化、办学条件整体跃升。红燕送岗就业服务品牌成功打造,全盟首家劳动中心仲裁庭挂牌成立,市级零工市场指导中心上线运行,带动就业 2 万人次。社区工作者三岗十八级薪酬体系全面落实,获评自治区医保服务窗口示范点,发放救助补偿资金 2.2 亿元,民生保障网织得更密、更牢。医共体改革五大中心建设落地见效,引进全区首台国产皓克 CT 机,与北京大学航天中心医院等机构搭建专家交流平台,医技水平、服务能力实现双提升。市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正式运营,镇街养老服务中心、幸福食堂实现全覆盖,福养红城品牌胜利打响,养老事业发展进入全区优秀行列。开展“五进、五个百”文化活动、承办全国及跨区域体育赛事 200 余场,文体事业蓬勃发展。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北疆枫桥·善治兴安品牌创建成效显著,顺利通过国家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验收。“智慧公安”多次获得国家、自

治区级荣誉奖项,刑事发案下降 11.9%、实现四连降,数字化防控机制助力全年命案零发生,人民群众安全感不断提升。全面压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成功打造全盟首家自治区级食品安全放心消费示范街。顺利完成全年化债任务,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扎实推进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及专项整治行动,创新实行危化“评星定级五公示”制度,安全生产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实现双下降。

民族团结进步凝心。创新实践“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N”理念,党员领导干部带头开展“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等系列宣讲活动,成为全区唯一两次获评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的县级城市。兴安领创开馆运营,成为全区首个以非遗文化为主题的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体验馆。与呼和浩特赛罕区等 17 个地区缔结青少年定向互联互通关系,成功打造福安社区各民族群众互嵌式发展示范社区试点,三合村获评自治区级非遗特色村镇,“三项计划”迈出坚实步伐。

一年来,我们落实了一批提升政府形象的好事实事

改革开放蹄疾步稳。深入开展“两优”专项行动,率先组建旗县级 12345 热线中心,跨省(全区)通办“朋友圈”扩展至 8 个省市、49 个地区,市场主体增至 4.8 万户、增长 12%。因地制宜推进资源集约节约、高效利用,行政闲置房源盘活、水资源保护等经验做法在全区示范推广。孵化带动电商企业 15 家,电商交易额实现 19 亿元。与佛山高明区缔结友好交流合作城市,深化长春园林局城市生态领域合作,开创区域联动发展新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工作报告

局面。精准招商、引进项目 112 个,完成投资 96.5 亿元、增长 46%。组织 62 家企业参展进博会、中蒙博览会等国内外活动,完成外贸进出口额 2.3 亿元、增长 466%。实际利用外资 315 万美元,实现利用外资零的突破。

自身建设不断加强。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和“三重一大”决策机制,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主动接受市政协的民主监督,办理各级建议、提案 231 件,办复率和满意率 100%。大兴调查研究,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有形有效。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驰而不息纠治“四风”,清正廉洁的政治生态持续巩固。

各位代表,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盟委、盟行署和市委的坚强领导,得益于市人大、市政协的鼎力支持,得益于全市广大干部群众的团结奋斗。在此,我代表市政府,向全市各族干部群众,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历任老领导、离退休老同志,向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人民团体、垂直管理单位,向关心支持乌兰浩特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回顾这一年,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发展过程中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主要是:投资拉动能力强的大项目、好项目不多,高质量发展后劲不强;高附加值产业较少,产业发展链条

不长;财税增长点不多、收支矛盾突出,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压力较大;个别党员干部一定程度存在“慢、粗、虚”等问题,政府效能亟待提升。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勇于面对,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2024 年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

今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也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做好全年各项工作至关重要,我们必须以踔厉奋发、勇毅前行的新姿态,干出百尺竿头、更进一步的新业绩。按照市委安排部署,政府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及全区、全盟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党建为引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全力办好两件大事,深入实施“六个工程”,持续做好“三稳五进”,全力提升“三个环境”,凝心聚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实现“闯新路、进中游”目标贡献乌兰浩特力量。

2024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 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 以上,城乡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围绕上述思路和目标,2024 年,乌兰浩特市将紧紧围绕、毫不偏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有形有感有效地贯彻到各项工作中,突出抓好以下六个方面内容。

一、着力改善发展环境,推动质量效益稳步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工作报告

提升

增强发展动能。推行项目清单化管理、专班化推进,实施重点项目 80 个,完成投资 58 亿元,确保开门红、全年稳。坚持项目为王,聚焦产业结构调整、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领域,谋划一批延链条、补短板、强弱项的大项目好项目,项目储备增长 50%。深入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摸清家底、服务发展。围绕优势特色产业,紧盯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地区,实行战线招商、以商引商,大力发展飞地经济、总部经济,力争招商引资在全盟率先突破百亿大关。紧盯中央、自治区转移支付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争取资金 29 亿元以上。

深化改革开放。承接好、完成好各项改革任务,在经济、生态、三农等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新突破,释放更多改革红利。牢固树立营商环境只有更好、没有最好理念,巩固拓展综合窗口办事质效,加快构建“互联网+帮办代办”体系,全面推行“跨省(全区)通办+云见面”模式,给政务服务增温、加速。积极转变市场监管方式,实行站所包联包片服务,新增市场主体 5000 户、增长 10%。优化 12345 承办服务、关口前移机制,力推接诉即办向未诉先办转变,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聚焦发展开放型经济,主动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深度融入长春经济圈,组织参加进博会、中蒙博览会等国际展洽活动,实现外贸进出口额 2.6 亿元、增长 12%。

保护生态环境。坚决扛起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的重大政治责任,扎实推进林草巩固提升等“三北”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牢牢守好

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坚持依法科学精准治污,实施华能超低排放改造,持续改善空气质量。从严落实河湖长制,持续推进侵蚀沟、山洪沟治理和湿地保护修复,常态化开展河湖清四乱,确保河湖长治久清。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抓好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提高固体废物、畜禽粪污综合处置能力,持续巩固净土保卫战成果。

二、加速提振工业经济,推动产业体系日趋完善

聚焦壮大实体经济。全面推进新型工业化进程,年内专精特新企业达到 3 家,绿色工厂增至 5 家,力争工业总产值增长 5%。推动乌钢降本增效、产值攀升,站稳自治区百强民营企业中上游。引导烟厂调优产品结构,提高生产环节智能化应用水平,利税增长 5% 以上。依托兴安盟大米市场优势,支持科沁万佳、岭南香等本土企业组团发展,打响源在兴安品牌。加快白医制药国家首创药品生产进程,扩大奥特奇蒙药生产规模,护航生物医药产业跑出加速度。紧盯京能、金风稳定运行,帮助东方电气、天能重工等企业扩产增量,助力新能源产业快速发展。立足绿色产业园服务与招商职能定位,加强与盟开发区、兴安农垦协同招商、共同发展,为企业提供全链条、全过程、全周期服务保障,打造产值超百亿园区。抓好小升规培育,扶持鄂尔多斯羊绒、北雁米业等企业升规纳统,规上企业达到 44 家。

聚力促进转型升级。实施千万元以上工业重点项目 25 个,计划总投资 70 亿元,持续激发工业发展内生动力。落实专人专班、做好要素保障,全力推进乌钢双高棒生产线、京能 50 万千瓦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工作报告

绿电制氢、金风 16.8 万千瓦绿色供电等项目建设进度,用“拳头项目”赋能高质量发展。助推顺源农机扩建、沃莱特玉米种子研发生产、朗润食品深加工等续建项目早日建成投产,尽快形成新的经济增长极。力促雪花啤酒新上易拉罐生产线、鲜食玉米加工园、源陆矿泉水加工等新建项目开工建设,加速工业转型升级。力争博源化学绿氢制绿甲醇、蒙能热电供热管网改造、新型储能电站等储备项目尽早落地,实现“储备变新建”的角色转换。持续加快低效用地投资、存量用地供给,全面提高标准地利用率。

三、坚持民生城建理念,提升城市建设管理水平

加快完善基础设施。启动两路两桥、城南片区出行品质提升等重点路网项目建设,加快构建大乌兰浩特中心城区外联内畅新格局。用好城市防洪排涝万亿国债专项资金,实施城区主干路提升工程,综合改造城市防洪排涝管网 8 公里,为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加快亚投行贷款转贷进程,推动再生水管线建设等绿色海绵城市项目落地实施,增强城市发展韧性。改造提升庆丰街、都林街等 12 条街路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10% 以下。实施燃气管道改造工程,安装智能安全报警装置 1 万套,同步搭建智能管理平台,保障居民用气安全便捷。

着力提升宜居品质。发挥房地产优惠政策十条措施利好作用,推动森发一品、万恒中华城等 20 个项目开复工,解决融资难等实际问题,激发房地产市场活力。实施福享、锦和等安居项目,改造提升乌兰明珠、天惠花园等 35 个老旧小区,

提升百姓宜居品质。推动保交楼按时交付,保障购房者权益。持续开展冬病夏治专项行动,系统谋划温暖工程 6 大类 13 个项目,加快龙珠新城、君御华庭等智慧供热采暖试点建设,加装外保温居民小区 40 个,改造主次管网 28 公里、换热站 29 座,夯实民生城建基础。

纵深推进城市治理。实施物业管理服务质量提升年专项行动,创新开展物业从业者技能擂台比武,持续巩固红色物业品牌创建成果,全方位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水平。推行城市管理“721”工作法,建立柔性执法事项清单,积极引导流动摊点规范经营,让行政执法有效能更有温度。持续开展人行道净化和拔杆行动,重点整治主街路两侧私搭乱建行为,加快推动餐饮商户油烟净化设施安装改造,治理城市顽疾、提升城市颜值。持续巩固“五个大起底”成果,加大批而未供国有建设用地处置力度,盘活闲置土地、低效用地 10 宗、640 亩。

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推动三农工作再上新台阶

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实施保护性耕作 7 万亩,新建高标准农田 1 万亩,因地制宜发展高效节水灌溉,粮食总产量达 6.8 亿斤。开展设施农业现代化提升行动,改扩建低效温室 300 栋,实施高根营子高标准设施农业二期,盘活旧资源、做大新增量。加快草畜一体化园区项目落地,助推信孚牛场、白龙驹马业创建自治区级良种繁育基地,新增标准化规模化养殖场 9 家,助力打造国家级现代畜牧业试验区。推动现代牧业葛根塔拉牧场二期工程落地实施,鼓励蒙牛乳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工作报告

业、红城乳业推陈出新,培育标准化传统奶制品示范企业2家,促进奶业健康发展。支持厉祥、增良等屠宰企业技改升级,推动预制菜产业园建成投产,延伸加工产业链条。

加速农村高水平建设。聚焦乡村产业提质、环境提升、治理提效,深入开展“十县百乡千村”创建行动,高标准打造义勒力特、高根营子、胡格吉勒等示范嘎查村7个,全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巩固拓展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经验成果,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探索一院两用、一宅两用新模式,激活农村发展内生动力。大力发展庭院经济,推动“一户”变“五园”,在方寸地上写好土特文章。精准实施危房改造和饮水安全工程,改造提升农村道路52公里,加快推进白音乌苏整村搬迁,提高村民生活品质。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启动高根营子生活污水治理二期建设,持续提升乡村颜值。

保障农民高品质生活。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动态开展脱贫人口监测帮扶,统筹劳务输出、以工代赈、公益岗开发,织密织牢防返贫保障网。推广统种共富经验做法,促进土地流转、集中连片,社会化服务、规模化经营超10万亩,助力农民增收致富。全面实施头雁、耕耘者计划,培养一批扎根农村的乡村工匠、致富带头人,种养结合新型经营主体达12家。积极开展文明村镇、文明家庭创建活动,扎实推进积分制、红黑榜,有效发挥“一约四会”规范约束作用,培树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五、持续激发市场活力,推动第三产业繁荣

活跃

促进消费市场扩容提质。不断提升盟府城市消费承载和带动能力,新增限上商贸流通企业15家,社零额增长5%。健全常态化消费促进机制,拓展“乐购红城、助商惠民”活动覆盖面,助力石油、家电等行业销售稳定增长。支持欧亚、万达升级改造,扩大家和、惠买等连锁超市布局,加快红城夜市提档整合,力争八骏马获评国家级中华老字号,让商圈更火、地标更靓、品牌更响。提升3座农贸市场、15处早晚市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为广大群众提供放心、舒心的消费场所。认真落实国家级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聚力打造天元、建丰等7个社区便民生活圈,实现基本保障类业态全覆盖。大力发展首店经济,积极引进国内外品牌首店、知名连锁店,让红城人民看到新面孔、体验新业态。

加快商贸物流产业发展。巩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畅通农产品上行、工业品下行流通渠道,商业服务覆盖率实现“五个百分百”。发展直播带货、社交电商等服务业态,电商交易额突破20亿元。完成大河物流二期建设,搭建智能化分析决策、自动化操作执行的线上平台,打造区域性智慧物流中心。启动业通4S店二期建设,扩大嘉尧二手车市场规模,拓展新能源汽车业务,促进汽贸市场转型发展。规范泰华市场经营秩序,提升改造捷成粮库、铁西粮库,打造重要农畜产品集散地。加强拟上限企业培育,扎实做好政策解读、精准服务,全面加强物流园区管理水平,营业收入超过170亿元。

促进文化旅游深度融合。坚持以文塑旅、以

旅彰文,全面实施“旅游+”战略,全力创建全国红色旅游休闲发展示范区。持续提升红色马镇葛根庙旅游品牌影响力,精心打造义勒力特水美乡村,全力推动三合村争创国家级乡村重点旅游村,激发乡村旅游活力。讲好一馆十址红色故事,保护性利用内蒙古师范学院礼堂旧址、兴安中学礼堂旧址,设计更多精品旅游路线、纪念产品,推动红色旅游出新、出彩。发展星级酒店、乡村接待户,完善旅游标识牌、驿站等配套设施,支持旅游景区创A升A,全年旅游人数、综合收入增长20%以上。

六、始终践行人民至上,推动民生事业提质扩面

统筹发展社会事业。聚焦教育发展硬件软件双提升,启动红云小学北校区、兴安一小教学楼等项目建设,巩固开放办学、联盟办学成果,推动义务教育向优质均衡迈进。纵深推进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加速构建分级诊疗体系、促进优质资源下沉,保障群众就近享受公平、普惠的健康服务。成立慢病管理中心,加强心内科、普外科等重点专科建设,全面提升医防融合技术水平。深化兴安领创八大品牌创建,加快领创工坊改造,“前店后厂”助力非遗“老守艺”更加出彩。高标准建设正宸文旅体育中心,高质量办好群众文化和全民健身活动,丰富群众文体生活。

兜牢基本民生底线。把稳就业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持续提升红燕送岗就业服务品牌影响力,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帮扶,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扎实开展城镇事实困难人员救助专项行动,及时发放各类救助补助资金,

保障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大力发展银发经济,实施天骄民生服务综合体示范项目,启动葛根庙区域敬老院建设,构建多层次、多功能养联体服务体系。建设富民社区自治区级托育试点,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创建,夯实育幼服务基础。严格落实退役军人优抚优待、安置就业等政策措施,加大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力度,全力做好创建双拥模范城验收准备,争创全国八连冠、自治区十连冠。

全力维护安全稳定。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聚力攻坚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实施主动警务,构建“平安共同体”,确保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幸福安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提质全国信访法治化试点成果,构建社会治理安全新格局。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守牢意识形态主阵地。全面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和物资装备保障,巩固提升危化、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成果,坚决防范较大及以上事故发生。稳妥有序化解政府债务,妥善做好地方法人银行机构问题资产清收处置,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凝聚民族团结合力。抓好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工作,践行“七个作模范”部署要求,讲好“六句话的事实和道理”,以实际行动维护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的崇高荣誉。抢抓“两区一窗口”试点建设机遇,扎实做好“三个意义”示范联系点建设工作,纵深推进“三项计划”,持续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八进”提质扩面,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入交融。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一主线,聚焦打造北疆文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工作报告

化品牌,精心开展枫榆同舟团结林、红色情景剧编排等红色教育“十个一”系列活动,讲好红色文化故事、唱好民族团结赞歌。

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各位代表,对人民负责是政府工作的第一准则,为人民服务是政府工作的第一要务,让人民满意是政府工作的第一追求。我们将坚持以更高站位、更实举措、更严作风,着力打造法治政府、效能政府、廉洁政府。

坚持政治立身,始终践行忠诚从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自觉把讲政治贯穿于政府工作的各个方面,全面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不折不扣落实好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强化法治引领,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始终把法治政府建设摆在重要位置,严格执行“三重一大”民主决策机制,让权力公开透明、阳光运行。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高质量办好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将更多人民“金点子”转化为惠民“金果子”。

践行人民至上,持之以恒实干勤政。大力弘扬蒙古马精神,开展“诚信乌兰浩特”建设,锚定目标马上就干,承诺事项坚决兑现,推动各项工

作取得新进展、实现新突破。扎实做好自治区党委巡视“后半篇文章”,以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取信于民、推动发展。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集中精力为群众谋实事、解难题。

坚守清正本色,坚定不移廉洁执政。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聚力整治“慢、粗、虚”问题,开展“不担当、不作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纠“四风”、转作风。政府带头过紧日子,最大限度压减非刚性支出,兜牢“三保”底线。

各位代表,今年我们将继续按照民生实事“群众提、代表定、政府办”的理念,梳理形成民生实事候选项目6个,提请各位代表票决。我们将根据票决结果,紧扣目标要求,认真组织实施,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

各位代表,站位新起点,唯有实干才能书写精彩,唯有奋斗才能赢得未来。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笃行不息,以不负时代、不负韶华、不负人民的新业绩,奋力夺取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新胜利!

《政府工作报告》名词、缩略语解释

1. **粮食收储“五代”服务**:指代检测、代清理、代烘干、代储存、代销售。
2. **红燕送岗**:指人社部门自主研发的就业服务小程序,集合诸多公共服务功能,为百姓送岗位、送政策、送资源、送人才。百姓只需要用手机扫码,便能掌握就业信息,有力推动了数字化人社不断向前发展,形成人人有岗、人人有为、人人有位,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就业创业良好氛围。
3. **五大中心**:指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中心、高危孕产妇救治中心、高危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
4. **北疆枫桥·善治兴安**:指全盟街域社会治理总品牌,内容涵盖“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以善为图善治”等社会治理核心目标及理念,旨在契合兴安盟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的战略定位、整体思路和努力方向,全方位生动展示兴安盟在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进程中的各项创新举措,系统整合各类典型经验做法和亮点工作,形成具有兴安盟特色的社会治理品牌体系。
5. **评星定级五公示**:评星定级指通过对全市危化品经营企业进行评估,来确定危化品经营企业一到五星级,一星级退出经营,二星级整改后经营,三星级正常经营,四星级安全经营良好企业,五星级安全优秀经营企业。其中四星级,五星级在监管方面按照执法分级分类要求减少检查频次。五公示指将企业星级、法律咨询员,业务指导员,日常监管督导员,应急疏散引导员上墙公示。
6. **三项计划**:指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
7. **两优**:指优化职能职责、优化工作流程。
8. **六个工程**:指政策落地工程、防沙治沙和风电光伏一体化工程、温暖工程、诚信建设工程、科技“突围”工程、自贸区创建工程。
9. **三稳五进**:三稳指稳生态、稳民生、稳安全;五进指项目投资要进、产业发展要进、乡村振兴要进、改革创新要进、区域合作要进。
10. **两路两桥**:指环城西路项目、工业物流产业路项目、扎萨克图跨洮儿河大桥项目、永联大桥项目。
11. **城市管理“721”工作法**:指由住建部倡导城市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模式,即70%的问题用服务手段解决、20%的问题用管理手段解决、10%的问题用执法手段解决,其核心是以人为本,要求改进工作方法,变被动管理为主动服务,变末端执法为源头治理。
12. **“十县百乡千村”创建行动**:指在全区范围实施“千万工程”,创建10个示范县、100个示范镇(乡)、1000个村(嘎查)。
13. **一院两用、一宅两用新模式**:指在一个宅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工作报告

基地(院落)内,农户既保障基本居住,又能将部分宅基地(院落)使用权出租,用于业态经营。

14. “一户”变“五园”:指把农户院落变为菜园、果园、花园、游园、精神家园。

15. 统种共富:指由村党支部领办,成立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并与农户达成协议,将土地归于集体经营,统一耕种、统一管理、统一收获、统一销售,全体村民以土地入股方式成为合作社成员,经营方式由基层党组织掌握,土地经营所获收益大部分由全体村民按比例分红。同时,合作社提留部分收益用于发展村集体经济,进一步推动农业生产方式转型升级,让更多农民从中受益。

16. 一约四会:指村规民约和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村民议事会和禁毒禁赌会的简称,是一项改变陈规陋习、推进乡村移风易俗、促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村民自治制度。

17. 商业服务覆盖率实现“五个百分百”:指县域综合商贸服务中心服务覆盖率100%,县级物流配送中心服务覆盖率100%,乡镇商贸中心服务覆盖率100%,村级便利店服务覆盖率100%，“快递进村”服务覆盖率100%。

18. 兴安领创八大品牌创建:指构建领创心选,领创研学,岭上沙龙,岭上时节,领创直播,兴安剧场,领创市集,岭上研学等八大子品牌体系。

19. 七个作模范:指在感党恩听党话、紧跟习近平总书记奋进新征程上作模范,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上作模范,在民族地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作模范,在边疆民族地区走向共同

富裕的道路上作模范,在兴边稳边固边上作模范,在边疆地区联通国内国际双循环上作模范,在弘扬新风正气上作模范。

20. 六句话的事实和道理:指内蒙古地区是中国共产党最早建立党组织的民族地区,内蒙古自治区是在中共中央直接领导下建立的,内蒙古是在党中央的支持下发展起来的,内蒙古工作中出现的重大偏差都是党中央帮助纠正的,内蒙古新时代的发展成就是在习近平总书记亲切关怀和指引下取得的,内蒙古作为模范自治区模范就模范在听党的话上。

21. 两区一窗口:指打造新时代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的样板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示范区,向世界展示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优越性的重要窗口。

22. 三个意义:指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义,以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

23. 红色教育“十个一”系列活动:指走一条精品红色旅游线路、在内蒙古民族解放纪念馆“经历一段光辉岁月”、在五一会址“感受一次五一大会”、在中国共产党内蒙古工作委员会办公旧址“聆听一次党中央的声音”、在兴安领创“体验一次共有精神家园”、观看一场红色情景剧、听一次“六句话的事实和道理”专题课、学唱一首《草原上升起不落的太阳》、听一次“赞歌”背后的故事、赶一场“石榴籽”邻里文化大集、植一片“枫榆同舟”团结林。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的通知

乌政字〔2024〕12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直各相关部门，斯力很现代农业园区管委会：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的通知》（国发〔2023〕18号）、《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自治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的通知》（内政发〔2023〕26号）、《兴安盟行政公署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的通知》（兴署字〔2024〕31号）精神，全面推进我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确保圆满完成各项任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落实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的工作要求，坚持实事求是、改革创新、依法实施，周密组织部署，确保普查结果全面客观反映我市不可移动文物资源基本状况，为北疆文化建设赋能助力。

二、目标任务

按照国务院提出的文物普查总体目标，实现如下工作目标和任务：一是建立全市不可移动文

物资源目录，完善不可移动文物认定公布机制，规范认定标准和登记公布程序，健全名录公布体系。二是完善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管理机制，构建全面普查、专项调查、空间管控、动态监测相结合的文物资源管理体系。三是培养锻炼专业人员，建强文物保护队伍，增强全民文化遗产保护意识。

三、普查范围和内容

（一）普查范围。对我市已认定、登记的30处不可移动文物进行复查，同时调查、认定、登记新发现的不可移动文物。

（二）普查内容。包括普查对象名称、空间位置、保护级别、文物类别、年代、权属、使用情况、保存状况等。

四、时间安排

按照国务院统一部署，从2023年11月开始，到2026年6月结束，分三个阶段进行。普查标准时点为2024年4月30日。2023年11月至2024年4月为普查第一阶段，主要任务是建立各级普查机构、开展培训、试点工作。2024年5月至2025年5月为普查第二阶段，主要任务是以县域

为基本单元,实地开展文物调查。2025年6月至2026年6月为普查第三阶段,主要任务是依法认定、登记并公布不可移动文物,建立全市不可移动文物资源目录,完成验收并向社会公布普查成果。根据普查结果,适时将重要的不可移动文物核定公布为相应级别的文物保护单位。

各部门要根据普查结果,适时将重要的不可移动文物核定公布为相应级别的文物保护单位。

五、保障措施

(一)提高政治站位。第四次文物普查是国情国力调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确保国家历史文化遗产安全的重要措施,是我国文化遗产保护的重要基础工作,对于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促进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文化强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文物普查的重要性,加强组织领导,确保高质量完成工作。

(二)成立组织机构。为加强文物普查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乌兰浩特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负责普查组织实施中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决策,审定有关重要事宜,不作为我市议事协调机构,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按照上级统一安排部署,建立相应普查机制,认真做好我市文物普查工作。

(三)落实普查经费。按照《兴安盟行政公署办公室关于印发兴安盟公共文化领域与旗县市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市财政局要将普查经费列入相应年度财政预算按

时拨付,保障普查工作顺利开展。

(四)稳定普查队伍。根据工作需要,可聘用或从有关单位商调符合条件的人员加入普查队伍,聘用人员劳务费从普查经费中列支,由聘用单位支付,商调人员保留原单位的岗位、工资、福利及其他待遇不降低,可与高校合作安排相关专业学生参加文物普查并作为其教学实习课程。

(五)做好普查管理。建立健全文物普查责任体系,各镇(园区)、街道办事处要履行主体责任,文旅体局履行监管责任,普查机构承担直接责任。建立普查数据质量追溯机制,由市文旅体局统一负责普查质量管理工作,指导普查机构如实填报登记信息,加强普查质量控制,严格执行普查方案,规范普查工作流程,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可信,坚决杜绝各种人为干预普查数据的行为。

(六)严肃追责问责。各单位和个人要如实填报登记信息,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普查资料。普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要妥善保管普查数据和资料,对普查中涉及的国家秘密履行保密义务,如有上述情况发生,将依法依规予以处理。在文物普查中,如发现因人为破坏、监管不力等因素造成已登记文物遭破坏、撤销、灭失的情形,将依法调查处理,并及时将违法违纪线索移送有关部门。

附件:乌兰浩特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2024年2月18日

附件

乌兰浩特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 组 长:马书刚 市委常委、副市长

王明阳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副组长:孙文博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李 鹏 市文旅体局局长

成 员:包海波 市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宗
教局局长

石太平 市委统战部副部长、
民委主任

张子聪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王宏宇 市发改委主任

王蕴玲 市财政局局长

陈 想 市统计局局长

崔艳波 市住建局局长

李轶超 市工信局局长

吴建荣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耿 青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刘正群 市农科局局长

张连顺 市林草局局长

马青毅 市水利局局长

刘 丽 市教育局局长

吴春玲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李韩峰 市档案史志馆馆长

方 涛 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 周丽红 乌兰哈达镇镇长

吕钟阳 义勒力特镇镇长

乌日嘎 葛根庙镇镇长

孙天峰 太本站镇镇长

朱宏文 斯力很现代农业园区管委会
主任

郭 京 兴安办事处主任

宋 莹 和平办事处主任

李媛媛 胜利办事处主任

徐士敏 都林办事处主任

徐赵博 铁西办事处主任

高大力 爱国办事处主任

金爱善 五一办事处主任

于雁华 城郊办事处主任

李思宁 新城办事处主任

陈长锁 天骄办事处主任

韩 冰 市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副主任
-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文旅体局,负责普查
工作的日常组织和具体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任由市文旅体局李鹏兼任,副主任由韩冰兼
任,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根据各自职责,配合市文
旅体局做好普查工作。

政府大事记

市长刘宇 2024 年一季度大事记

- 1 月 11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研究设施农业项目选址相关事宜。

1 月 12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 2023 年度考核会。

1 月 14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考察全区农村宅基地改革观摩暨解决“空心村”试点问题培训会观摩路;参加信访联席会议、参加青企协会议。

1 月 15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全盟 2023 年第四季度落实“两件大事”暨“三本清单”述职评议会议。

1 月 16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中共兴安盟委(扩大)会议暨全盟经济工作会议;参加全区农村宅基地解决“空心村”试点问题培训会。

1 月 17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市委常委会、参加中心组学习。

1 月 18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团代会;参加兴安盟自治区人大代表集中视察。

1 月 19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参加市委民主生活会。

1 月 20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主持召开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党组班子学习贯彻习近平
-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暨自治区党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

1 月 23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中共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暨全市经济工作会议。

1 月 24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兰浩特市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开幕式。

1 月 25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全盟安全生产会议暨 2024 年新建重大项目(视频)调度会议。

1 月 26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赴呼和浩特市参加自治区人代会。

2 月 6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参加中国共产党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陪同盟行署主要领导走访慰问;开展走访慰问活动。

2 月 7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兴安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视频会议。

2 月 19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市委书记专题会议;参加盟行署全体会议暨党风廉政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建设工作会议。

2月20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主持召开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程推进会。

2月2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研究政策落地工程相关工作。

2月2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主持召开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程推进会,到小六队现场研究乡村振兴工作;参加2024年重点项目推进会。

2月23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到前街步行街现场调度元宵节活动筹备、安全保障等工作,参加盟行署常务会议。

2月26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前往石家庄与河北建投对接储能电站项目。

2月27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前往广州与和盛集团对接预制菜项目。

2月2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与瀚潍公司对接餐厨垃圾和开发区供热项目。

3月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在三亚参加2024琼蒙经济高质量发展推介会暨海南省内蒙古商会换届大会。

3月4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在呼和浩特市对接自治区发改委、蒙能公司。

3月5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研究调度固定资产投资指标完成相关工作。

3月6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书记专题会。

3月7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陪同自治区气象局领导调研,主持召开信访联席会。

3月9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河套酒业新品发布仪式。

3月10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研究征收历史遗留问题相关事宜;参加房地产企业座谈会。

3月1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到兴安领创礼堂现场办公,参加兴安盟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培训班。

3月1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市委常委会;参加自治区传达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干部大会。

3月13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向上争取项目资金事宜;参加全盟重大项目推进和一季度经济运行调度会议。

3月14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书记专题会;陪同北京市农业农村局调研组调研兴安领创。

3月15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全区安全生产暨3年行动动员部署工作视频会、盟安委会2024年第一季度全体会议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动员部署和春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实地调度千万工程。

3月16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主持召开新川热力公司运营减亏扭亏工作推进会。

3月17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市委书记专题会议。

3月1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研究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议。

3月19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赴葛根庙镇调研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程。

3月20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编委会;参加市委常委会、与国开行座谈。

3月2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生态环境厅包联兴安盟调研座谈会;参加2024年全盟招商引资暨诚信建设会议。

3月2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盟长办公会。

3月23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参加“十站巡回 送岗到家”京蒙劳务协作专场招聘活动。

3月24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陪同上海麦金地股份有限公司、中农绿能科技集团考察洽谈。

3月26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调度重大项目开工前期手续事宜。

3月27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陪同通辽考察团调研。

3月29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在自治区发改委对接;在农牧厅参加全国农村宅基地两项试点工作推进视频会议。

3月3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宇赴上海市出差。

副市长马书刚2024年一季度大事记

1月9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乌兰浩特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推进会。

1月10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红色资源开发利用工作推进会。

1月14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赴领创工坊现场办公。

1月19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旅游消防热度提升工作推进会。

1月20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12345工作调度会。

1月24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全市重大项目前期手续工作调度会。

1月25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全市安全生产紧急部署会。

1月25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2024年第一季度安委会。

1月26日晚上,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到包联都林办事处辖区惠买超市、台球厅等场所检查火灾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并同步开展消防知识宣传活动,全面增强市民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

2月2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先后到和平、天骄2个辖区九小场所,检查消防安全“两个集中”专项行动进展情况,强调要深刻汲取近期火灾事故教训,加大排查力度,进一步增强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辖区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确保辖区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2月4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开展春节慰问活动。

2月7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先后到义勒力特镇专职消防队、义勒力特嘎查检查镇村两级消防站运行情况,确保随时应对突发情况。

2月7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以“四不两直”方式,在全市随机选择超市、加油站、烟花爆竹售卖点、宾馆、台球厅、电竞酒店等地,对安全通道设置、消防设施配备等进行检查,并详细询问了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及日常管理情况。

2月22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元宵节系列活动筹备工作会。

2月2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到全市各旅游景点调研改造提升工作。

2月28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赴政务服务局调度2024年重点、亮点工作谋划情况。

2月29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2024年第4次信访联席会。

3月12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乌兰浩特市棚改项目贷款“置换贷”项目对接会。

3月13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包联信访案件化解工作调度会。

3月15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第一季度安委会暨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

3月16日,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赴10个办事处实地调度12345、消防安全两个集中、九小场所认领挂牌工作。

3月18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燃气专班工作调度会。

3月19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2024年旅游发展工作推进会。

3月28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主持召开乌兰浩特市城区绿化树木修剪砍伐及绿地占用协调会。

副市长关峰2024年一季度大事记

1月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兴安盟与浙商银行呼市分行政企对接座谈会。

1月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盟精神卫生中心选址专题会议。

1月6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主持召开机

萨克图街跨洮儿河大桥项目征收工作调度推进会,就机桥前期手续办理及开工事宜进行部署研究,要求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抓好工作落实。

1月1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五一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修缮项目专家论证会。

1月16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主持召开城建战线信访问题化解联席会,陪同自治区交投集团就“两路两桥”项目开展座谈。

1月1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陪同市委主要领导赴呼和浩特交投集团与交投集团董事长对接我市“两路两桥”项目建设计划及探索地企合作模式。

1月1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长春园林局协调捐赠悦澜广场“枫榆同舟林”部分苗木相关事宜。

1月1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市委常委班子2023年度民主生活会,会后主持召开与自治区交投集团及设计院工作对接会,就两路两桥项目设计优化交换意见。

1月2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2023年度政府班子民主生活会。

1月2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市委常委会议,下午主持召开温暖工程推进会。

1月22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调度分管战线信访问题推进化解工作,听取住建、自然资源等部门汇报信访问题化解最新进展,下午在我市分会场参加全盟信访重点工作周调度会。

1月2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盟行署参加兴安盟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座谈会。

1月2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住建部争取温暖工程项目资金。

1月26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盟自然资源局参加兴安盟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会议,下午参加乌兰浩特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

会议。

1月2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乌兰浩特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1月2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盟行署温暖工程管网规划会议。

1月3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对全市街道开展燃气安全隐患检查。

1月3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新川热力效能提升专班工作。

2月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洮儿河社区对四户生活困难群众开展春节走访慰问活动。

2月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市森林消防大队开展春节慰问调研。

2月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培训会议。

2月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全盟纪委扩大会议,下午参加推进“两路两桥”项目建设书记专题会,安排部署路桥集团签订地企合作框架协议相关事宜。

2月6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市政府常务会议、市纪委全会,下午与自治区路桥集团签订地企合作框架协议。

2月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与自治区设计院对接温暖工程工作,下午约见城建领域重点信访人,了解信访人诉求,积极争取息诉罢访。

2月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召开温暖工程管网规划工作会议,研究管网设计优化工作。

2月1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研究部署城建战线2024年重点工作和重点项目,强调各部门要抓好项目统筹推进,加快前期手续办理,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强化项目谋划争取,力争在建项目早建成、新建项目早开工。

2月2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住建局主持召开争取亚投行贷款申请工作会。

2月2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高质量发展大讲堂,与交通集团对接札萨克图桥项目事宜。

2月22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研究城建战线信访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工作,与内蒙古银行兴安盟支行召开专题会议,对接保交z楼配套贷款相关工作事宜。

2月2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与瀚潍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召开座谈会,研究推进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相关工作。

2月26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警示教育会,观看警示教育片。

2月2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自治区住建厅对接争取资金事宜。

2月2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研究温暖工程实施方案相关工作,调度札萨克图桥项目土地征收工作,化解住建领域历史遗留重点信访件。

3月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会见城建战线领导包案重点信访人,赴市委党校参加“北疆云讲堂”直播课,研究历年供热管网配套费及相关资产核算事宜,调度植物工厂建设工作。

3月2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江苏省淮安市新城绿总部对接新绿城官邸保交楼工作。

3月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信访局接访。

3月6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蒙能热电收购同泽热力书记专题会。

3月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召开审计整改专题会,调度新川热力审计监督发现问题整改工作。

3月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与森发公司对接推进植物工厂相关事宜,与市自然资源局调度房地产企业复工复产工作。

3月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住建局召开局党组会。

3月1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2024年乌兰浩特市房地产座谈会。

3月11日—3月1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长春省委党校参加“全区推进落实温暖工程”专题培训班。

3月16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新川热力公司运营减亏扭亏工作推进会,下午调度城建战线项目前期手续办理进展情况。

3月1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温暖工程书记专题会。

3月1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盟城投协调城市苗圃四个地块土地平整工作。

3月1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研究供热区域调整相关事宜。

3月2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研究加快追缴土地出让金工作,下午参加市委常委会和书记专题会。

3月21日—3月2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赤峰市中央军委赤峰站协调消除五一北路与罕山东街交汇处地块房屋建筑安全隐患问题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相关事宜。

3月2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召开专题会议推进城建战线重点项目前期手续办理。

3月2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盟行署参加全区城镇供热温暖工程和城市燃气管道“带病运行”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会议,下午调度房地产企业复工复产工作。

3月26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推进化解房地产领域历史遗留涉法涉诉问题,安排部署市自然资源局制定耕地保护方案相关工作。

3月2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研究中长期国债项目和温暖工程一般债项目,下午研究林

地确权实施方案相关事宜。

3月2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盟行署参加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座谈会,陪同盟委主要领导调研盟委党校西侧“枫榆同舟”林。

3月2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与蒙能、华能供热企业召开“温暖工程”项目建设推进会,下午赴盟行署参加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盟长专题会。

3月3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新少年宫建设相关工作。

3月3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研究城建战线涉法涉诉问题化解工作。

副市长周航2024年一季度大事记

1月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赴阳泉考察红色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1月2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在北京推进红色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1月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在北京与黄荣山导演洽谈红色情景剧创作事宜。

1月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研究乌兰浩特市红色资源开发工作。

1月16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推进红色资源开发利用工作并实地勘察。

1月1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陪同黄荣山导演一行实地调研。

1月1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陪同东盟

学院领导实地考察红色资源开发选址。

1月2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市民委组织召开学习国家民委主任潘岳讲话精神。

1月2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斯力很、和平街开展“博爱送万家”活动。

1月30日-2月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北京市推进红色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2月2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北京市与高希希导演团队对接红色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2月2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北京市与文化中国投资运营公司对接红色情景剧相关事宜。

2月2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研究少数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 民族发展资金项目储备事宜。
- 2月2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绿色产业园区现场办公招商引资工作。
- 3月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盟委统战部对接民族工作。
- 3月5日-3月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北京国家民委对接工作。
- 3月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市民委研究部署民族工作。
- 3月11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调研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储备项目,下午,赴街道办事处调研民族开展工作。
- 3月12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主持召开2024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项目入库论证会。
- 3月1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参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会。
- 3月14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新城办事处指导民族工作;下午,陪同新华社记者调研采访。
- 3月1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绿色产业园区推进招商引资工作。
- 3月1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市看守所、派出所推进民族团结相关工作。
- 3月1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研究遴选民族团结典型事宜。
- 3月2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扎赉特旗新民村考察整村搬迁工作。
- 3月2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市民委推进“三个意义”联系点相关工作;参加全盟招商引资暨诚信建设视频会。
- 3月22日-3月2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国家民委对接工作。
- 3月2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在北京市与沈佳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对接洽谈合作事宜。
- 3月27日-3月2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陪同沈佳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一行考察设施农业项目。
- 3月3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周航赴盟委统战部汇报工作。

副市长佐岩 2024 年一季度大事记

- 1月4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参加乌兰浩特市非遗古法制香残疾人培训班开班仪式。
- 1月14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赴领创工坊现场办公。
- 1月22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参加指导兴安街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
- 1月31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赴兴安办事处华融社区、三合村走访慰问困难群众。
- 2月3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赴武警兴安支队执勤二大队乌兰浩特中队开展春节前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走访慰问活动。

2月5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赴成泽水务开展春节前走访慰问活动。

2月6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先后到老干部王凤琴、郭贞家中看望慰问,随后赴华能兴安热电有限公司开展春节前走访慰问活动。

2月1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研究领创工坊项目相关事宜。

2月21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在兴安盟分会场参加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汇聚金融力量、办好两件大事”政企对接会。

2月2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同市委常委、副市长马书刚调研乌兰浩特市旅游景区。

3月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同李英坤副市长赴洮南市富顺镇考察辣椒产业。

3月6日下午,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陪同黑龙江省泰来县文旅局一行赴兴安领创调研并参加旅游推介会。

3月1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陪同自治区民委一行赴兴安职业技术学院调研。

3月18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赴市六中参加盟足协捐赠足球活动。

3月20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赴领创工坊跟进施工进度。

3月2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主持召开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督促会。

3月29日上午,市委常委、副市长佐岩参加2024年“来自内蒙古的春天之邀——春游北疆·乡见兴安”兴安盟春季旅游发布会暨旅游推介会。

副市长李英坤2024年一季度大事记

1月2日,副市长李英坤陪同盟委副书记冯爱霞调研“十县百乡千村”大乌兰浩特地区示范环线。

1月3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工作调度会;陪同盟行署副盟长屈振年调研“三农”工作;下午,参加2024年全盟农村牧区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

1月4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闲置宅基地(农房)招商推介会筹备协调会;下午,研

究“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

1月5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下午,研究闲置宅基地(农房)招商推介会筹备工作。

1月6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闲置宅基地(农房)招商推介会。

1月7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农牧业重点项目。

1月8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千万工程”实施方案、项目;下午,参加市委常委会。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1月9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白音乌苏整村搬迁工作;研究推进草畜一体化项目;下午,在盟农牧局参加与山东瑞航果蔬集团和淡水养殖集团有限公司座谈会。

1月10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对接草都集团推进草畜一体化项目;下午,陪同领沃农业集团考察设施农业。

1月11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方案和项目;下午,赴呼和浩特市对接农牧厅。

1月12日,副市长李英坤在自治区农牧厅对接五大任务考核事宜。

1月13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分管领域五大任务考核工作。

1月14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陪同政府主要领导考察全区农村宅基地改革观摩暨解决“空心村”试点问题培训会观摩路线;下午,参加信访联席会议。

1月15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中储粮收粮保障工作协调会;到义勤力特镇指导宅基地改革观摩筹备工作;下午,筹备全区农村宅基地改革观摩暨解决“空心村”试点问题培训会。

1月16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全区农村宅基地改革观摩暨解决“空心村”试点问题培训会。

1月17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草畜一体化项目;下午,参加市委常委会;参加市委主题教育第四期读书班。

1月18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到义勤力特镇研究推进水环境治理项目;下午,研究谋划农牧业重点工作。

1月19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政府常务会议;参加乡村振兴局2023年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下午,到乌兰哈达镇研究推进给排水一体化项目。

1月20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市政府党组班子2023年度民主生活会;下午,召开与新兴际华集团对接座谈会。

1月21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与新兴际华集团对接座谈会;下午,参加市委常委会。

1月22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检查农牧科技、森林草原防火、危险废物领域安全生产;下午,研究推进白音乌苏整村搬迁工作。

1月23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中共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暨全市经济工作会议;下午,研究推进农村污水治理工作。

1月24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兰浩特市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参加“三本清单”工作调度会;下午,参加政协协商会第六讨论组讨论会。

1月29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陪同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调研组评估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工作;下午,研究推进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作;研究推进草畜一体化项目。

1月30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全盟水利工作会议;下午,研究推进“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

1月31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与中交公规院华康公司对接关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座谈会;下午,研究推进草畜一体化项目。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2月2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在市分会场参加盟委农村牧区工作会议暨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推进会议;下午,研究推进农村污水治理项目。

2月3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农牧领域重点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工作。

2月4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在市分会场参加全盟干部大会视频会;下午,参加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培训会议。

2月5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开展节前慰问活动;在市分会场参加中共兴安盟纪委(扩大)视频会议;下午,参加市委常委会议。

2月6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政府常务会;参加中国共产党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下午,研究谋划2024年三农领域工作要点。

2月7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兴安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视频会议;下午,研究推进“十县百乡千村”示范项目。

2月8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谋划2024年三农领域工作要点;下午,研究推进引绰济辽二期工程涉乌段相关工作。

2月18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谋划2024年三农领域工作要点;下午,研究推进“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工作。

2月19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市委书记专题会;下午,研究推进草畜一体化项目。

2月20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程推进会;下午,调度分管战线

重点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2月21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陪同盟人大工委秘书长赵青松、盟科技局党组书记包秀兰一行调研科技企业;下午,研究“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

2月22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程推进会;陪同市政府主要领导赴小六队现场研究乡村振兴工作;下午,参加2024年重点项目推进会。

2月23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农牧产业推进会;赴湿地公园推进信访化解工作;下午,研究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

2月26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分管领域上级资金争取工作;在市分会场观看警示教育片;下午,主持召开2024年“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第一次调度会。

2月27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林(草)长制工作暨草原禁牧工作会议;赴葛根庙镇白音乌苏搬迁新址现场办公;赴义勒力特镇研究推进“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下午,研究推进衔接资金项目。

2月28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赴义勒力特镇研究推进“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下午,研究推进生态环保领域重点工作。

3月1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在旗县市分会场参加“北疆云讲堂”直播培训;参加全盟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工作调度视频会;下午,研究推进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程。

3月2日,副市长李英坤在旗县市分会场参加“北疆云讲堂”直播培训。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3月3日,副市长李英坤赴洮南市富顺镇考察辣椒产业。

3月4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下午,对接蒙古国戈壁公司考察组。

3月5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程;下午,赴呼和浩特市参加全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培训班。

3月6日,副市长李英坤在呼和浩特市参加全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培训班。

3月7日,副市长李英坤在呼和浩特市参加全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培训班。

3月8日,副市长李英坤在呼和浩特市参加全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培训班;研究调度信访包案事项。

3月9日,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第二次调度会。

3月10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月11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到义勒力特镇现场督导“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下午,研究推进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程。

3月12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市委常委会;下午,自治区传达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千部大会;召开林草执法改革协调会。

3月13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赴山东省现代农牧业招商引资工作;下午,研究推进“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

3月14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市委书记专题会;下午,研究推进义勒力特嘎查水环境治理项目。

理项目。

3月15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义勒力特餐饮民宿综合体项目推进会;参加全区安全生产暨3年行动动员部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盟安委会2024年第一季度全体会议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动员部署和春季森林草原防火工作会议;下午,参加第二届闲置宅基地(农房)招商推介座谈会。

3月16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春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部署会;研究推进义勒力特餐饮民宿综合体项目;下午,研究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月17日,副市长李英坤到义勒力特镇现场推进餐饮民宿综合体项目和“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

3月18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部分旗县级行政执法权下放镇(园区)、涉农办事处事宜;下午,参加政府常务会。

3月19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部分旗县级行政执法权下放镇(园区)、涉农办事处事宜;下午,研究推进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程。

3月20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林草长制、河湖长制工作;下午,参加市委常委会;参加市委书记专题会。

3月21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生态环境厅包联兴安盟调研座谈会;下午,在市分会场参加2024年全盟招商引资暨诚信建设会议。

3月22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盟委组织部考核干部大会;下午,信访值班。

3月23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参加“十站巡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回送岗到家”京蒙劳务协作专场招聘活动；召开农口重点工作推进会；下午，陪同市委主要领导赴北京市、山东省开展招商工作。

3月24日，副市长李英坤陪同市委主要领导到北京市、山东省出差。

3月25日，副市长李英坤陪同市委主要领导到北京市、山东省出差。

3月26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陪同盟委主要领导调研；下午，调度白音乌苏整村搬迁工程进展。

3月27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下午，召开“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第三次调度会；陪同北京沈佳农餐饮

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蔡宝一行考察设施农业。

3月28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随盟农牧考察组赴突泉县考察学习羊肚菌种植工作；下午，召开“十县百乡千村”示范环线项目第三次调度会。

3月29日上午，副市长李英坤到大兴安岭生态文化园踏查“青年竞技”项目落实地块；下午，在盟农牧局参加全国农村宅基地两项试点工作推进视频会议。

3月30日，副市长李英坤赴太本站镇指导农业工作。

3月31日，副市长李英坤检查森林防火、备春耕情况。

副市长刘洪波2024年一季度大事记

1月3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参加参加全市干部推荐大会，市委常委会议，全盟信访工作专题会议。

1月4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参加兴安盟公安局述职评议报告会；全盟公安机关1月份重点工作调度会议。

1月7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陪同盟行署副盟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陈宏波在盟行政审批大厅、胜利派出所调研公安政务服务改革工作。

1月9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主持召开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会，

安排部署全年党建工作，意识形态工作。

1月10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主持第四个人民警察节庆祝活动，为荣获“最美民警”“最美义警”“最美警属”代表颁奖。下午，陪同自治区公安厅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厅长刘宏接待信访群众。

1月11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参加全市信访专题工作会议，研究部署全年信访总体工作，提前谋划全国“两会”信访维稳工作。

1月12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主持召开全市公安机关2024年度“三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本清单”谋划会暨新型警务机制模式研讨会,详细解读公安部“杭州会议”、公安厅“包头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打造全局“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模式。

1月16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参加中共兴安盟委(扩大)会议暨全盟经济工作会议。

1月17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接受央视今日说法记者专访,详细介绍“7·22部督特大虚开发票案”侦办情况,宣传红色基因传承的公安机关新时期风采。

1月22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赴金鹿运业、诚燃液化气、安兴民爆等企业督导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1月23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参加中共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暨全市经济工作会议。

1月25日,乌兰浩特市胜利小区发生火灾事故,造成3人死亡、1人受伤。25日至28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在胜利派出所综合指挥室部署调度受伤人员救治,火灾事故现场保护、陪同应急管理部专家现场勘验,案件侦办、舆情导控,家属安抚等善后处置工作,确保事故处置平稳有序,未发生衍生问题。

1月30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赴葛根庙镇白龙驹马业、葛根庙督导检查消防安全生产工作。随后,开展春节走访慰问,深入老党员、帮扶户家中,代表市委市政府向他们送去节日问候和祝福。

1月31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

长刘洪波参加2023年度乌兰浩特市公安局法制监督员比武表彰活动,为平时表现突出、比武成绩优异的法制员颁发证书。

2月1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参加市委书记专题会,研究推进“九小场所”消防安全管理有关事宜。

2月6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参加2024年全盟公安局长会议,代表乌兰浩特市公安局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典型发言。下午,赴市消防救援大队开展春节走访慰问活动。

2月7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参加市委政法工作会议,政法委员述职评议会议,信访联席会议。下午,赴老干部周文峰家中、都林派出所、交警大队开展春节走访慰问活动。

2月9日至12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按照春节期间一级勤务工作要求,在岗值班。期间,9日,赴义勒力特镇、城郊街红联社区、和平街南滨河社区督导检查命案防控工作。9日、10日,陪同盟行署副盟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陈宏波慰问看守所、都林派出所。

2月19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主持召开2024年全市公安工作谋划会,详细解读部厅盟公安(厅)局长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全年公安工作。晚上,组织信访局、公安局治安、网安等部门,召开全国“两会”信访维稳调度部署会议。

2月21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主持召开全市全国“两会”安保维稳工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作会议,各镇(园区)、街,市直各有关单位参加会议。

2月21日,全区科技兴警示范单位名单公布,乌兰浩特市公安局入选,成为盟内唯一、全区五家单位之一。

2月22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赴庙前街步行街检查指导元宵节安保工作。

2月24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陪同盟行署副盟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陈宏波赴葛根庙检查指导安保工作。

3月4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陪同盟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盟委委员、市委书记杨冀鹏等领导在市公安局督导检查全国“两会”信访维稳工作,盟领导对我市信访维稳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3月6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陪同自治区公安厅全国“两会”安保维稳督导组检查校园安全、信访维稳等工作,并在市公安局召开座谈会。

3月7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参加兴安盟人民医院与乌兰浩特市公安局联合举办“警医共建”启动仪式并致辞。

3月10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主持召开2024年度全市公安工作会议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为受到表彰的民警辅警、最美警属、红城义警颁奖,围绕“1166”总体框架思路,研究部署全年全市公安工作。

3月12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参加全市林草执法改革工作协调会议,

并研究部署市公安局环食药侦大队及森林派出所所在自治区政府授权期间开展行政执法工作。

3月13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参加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乌兰浩特市公安局接续争创“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集体”有关工作。

3月15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主持召开局长办公会议,听取机关各部门关于“1166”总体工作框架贯彻落实情况,研究部署执法质量提升等年度重点工作。

3月21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指挥123名警力分赴16省27市,成功打掉特大跨境网络诈骗跑分团伙,截止22日10时,共抓获犯罪嫌疑人35名,冻结资金150万元,扣押手机、电脑等设备100余部,涉案金额超10亿元人民币。

3月28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陪同盟行署副盟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陈宏波督导检查科沁万佳、北雁米业两家食品安全包保企业。

3月29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主持召开全市“春蕾保护行动”专项部署会暨命案防控工作推进会。

3月30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洪波组织治安、经侦、警支等部门召开“中基”受损群体稳控工作部署会议,研究制定底数清、动态明、预判准、处置快、震慑大、效果好工作方案。

副市长王国安 2024 年一季度大事记

- 1 月 3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
- 1 月 4 日,副市长王国安赴乌兰哈达镇主持召开领导班子座谈会。
- 1 月 8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委常委会。
- 1 月 10 日 - 11 日,副市长王国安赴呼市出差。
- 1 月 14 日 - 16 日,副市长王国安赴中国广核集团总部考察交流。
- 1 月 19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政府常务会议。
- 1 月 20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政府党组班子民主生活会。
- 1 月 21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委常委会。
- 1 月 23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委全委会,参加天骄街民主生活,参加乌兰浩特市 2023 年最美社区工作者表彰大会。
- 1 月 24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政协开幕式,参加政协分组讨论。
- 1 月 25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人大开幕式,参加人大分组讨论。
- 1 月 26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全市安全生产会议,参加人大第二次全体会议,参加人大分组讨论。
- 1 月 26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人大闭幕式,
- 赴北滨河小当家幼儿园、第十五中学、怡安养老院、阳光书院、益佛缘工艺品店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 1 月 30 日,副市长王国安主持召开 2024 年教育、民政领域重点项目前期手续调度会。
- 2 月 4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全盟干部大会,参加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培训会议。
- 2 月 5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中共兴安盟纪委(扩大)会议,参加市四大班子(第四组)走访慰问及送温暖活动,参加市委常委会。
- 2 月 6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政府常务会,参加市纪委(扩大)会议,主持召开第四中学新建教学楼用地手续办理协调会。
- 2 月 7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兴安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
- 2 月 19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盟行署全体会议暨全盟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视频会议。
- 2 月 22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 2024 年重点项目推进会议。
- 2 月 26 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
- 2 月 27 日,副市长王国安赴烈士陵园现场办公,推动烈士陵园提质改造项目建设。
- 2 月 28 日,副市长王国安主持召开分管战线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向上对接盯跑项目分析研判会。下午,参加全盟退役军人信访维稳视频会。

3月2日,副市长王国安主持召开退役军人信访维稳会。

3月4日-6日,副市长王国安随市人大一行赴赤峰市考察学习。

3月8日,副市长王国安陪同2023年“自治区级平安校园”验收和全国“两会”期间安全检查工作组一行在我市开展检查,赴义勒力特镇调研第十中学师生临时搬迁义勒利特中心小学,及旅居康养小镇项目建设情况。

3月12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委常委会。下午,参加自治区传达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干部大会。

3月13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示范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主持召开2024年高考准备工作协调会。

3月17日-19日,副市长王国安赴呼和浩特市参加东西部四地基础教育联盟签约活动。

3月20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委常委会。

3月21日,副市长王国安陪同自治区红十字会监事会业务培训班一行在我市调研红十字会博爱家园、示范校项目;下午,参加2024年全盟招商引资暨诚信建设会议。

3月22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谈话调研推荐、干部推荐会议、面上谈话,主持召开分管战线重点项目前期手续推进会。

3月27日,副市长王国安赴信访局值班接访。

3月29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书记专题会。

副市长张晶晶2024年一季度大事记

1月22日晚上,副市长张晶晶赴信访局接访,协调化解王连清信访问题,新城办事处、信访局、医保局参加。

1月23日下午,副市长张晶晶先后到五一卫生中心、徐琳之家托育机构和市医院检查安全生产工作,查看自治区安全巡视反馈问题整改情况,要求做好消防、值班等方面工作。市卫健委、应急管理局、消防大队参加。随后,在市医院召开医共体建设汇报会,听取盟级任务清单完成情况。

况。

1月25日下午,副市长张晶晶到市疾控中心查看安全生产工作。查看办公室、实验室、值班室等场所,细致检查消防设备设施,要求做好小型电器排查、实验器材操作、化验试剂使用等方面安全生产工作,做到人走断电,安全停机。

1月26日下午,副市长张晶晶到市医院查看安全生产工作。逐层查看重症监护室、办公室、普通病房等场所,要求严格管电器使用、吸烟等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行为,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工作。

1月29日上午,副市长张晶晶赴雅致永乐汇洗浴、兴安市场周边商户、战狼电玩及鲨鱼电竞等场所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对应急预案、消防设施、消防通道、灭火器使用、电路电线、粉尘安全等方面进行详细了解,要求主管部门要严格把好安全关,重点关注大型商户、人员密集场所,全力保障好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兴安办事处、市公安局、消防大队参加。

2月6日上午,副市长张晶晶走访市医院,代表市委、市政府进行慰问。对全院干部职工一年的辛苦付出予以肯定,要求持续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做好节假日期间医疗卫生服务。市卫健委参加。

2月23日上午,副市长张晶晶赴乌兰哈达、义勒力特、和平及城郊查看医保缴费工作推进情况。要求乡镇要抢抓卖粮和春耕前关键节点,结合基层工作入户宣传,重点关注未成年群体,务必应缴尽缴。市医保局参加。

3月7日下午,副市长张晶晶先后到第八中学、兴安二小、兴安办事处及都林办事处查看医保缴费工作推进情况,市医保局、教育局参加。

3月20日上午,副市长张晶晶参加“春风行动”综合类专场招聘会,随后到铁西街矿泉社区、盟中心公园道南环卫工休息站点、万达广场2号入口一楼查看零工市场、带岗直播间及红燕驿站建设情况。铁西办事处、天骄办事处、市人社局、就业服务中心参加。

3月25日下午,副市长张晶晶陪同自治区检查组到葛根庙、乌兰哈达及义勒力特开展国家卫生乡镇现场评估工作。市卫健委参加。

3月26日下午,副市长张晶晶赴市疾控中心参加揭牌仪式并致辞。随后,召开市疾控中心工作汇报会,听取工作汇报,就安全生产、医防融合、医共体建设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3月27日上午,副市长张晶晶赴市妇幼保健院查看儿童眼科建设情况,随后,到佐岸尚品东侧地块查看医疗建设用地情况。市卫健委参加。

副市长王海江 2024 年一季度大事记

1月3日,副市长王海江走访乌钢、蒙牛乳业、雪花啤酒、白医制药、奥特奇蒙药等企业,查看生产运行、项目建设、产品研发以及安全生产等方面情况。

1月7日,副市长王海江走访欧亚购物中心、万达广场、森辉印务、沃莱特玉米种子研发生产、

顺源农机、辛源食品、朗润食品、华能兴安热电等工贸企业和项目现场,调研生产运行、项目进展、市场销售以及安全生产等方面情况。

1月8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委会第77次会议。

1月10日,副市长王海江主持召开与香港万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缘投资有限公司合作发展座谈会。

1月15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研究兴安盟与内蒙古交通集团对接项目建设工作会议。

1月16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盟委(扩大)会议暨全盟经济工作会议;主持召开内蒙古交通集团高速实业有限公司充电桩建设项目工作部署会;召开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2024年运行指标调度会。

1月17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委会第78次会议;参加市委主题教育第四期读书班暨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

1月18日,副市长王海江主持召开与深圳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商洽谈会;走访科沁万佳、顺源农机、岭南香米业、草原三河、九州大地等规上农畜产品加工企业,查看生产运行情况。

1月19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乌兰浩特市十四届人民政府第二十六次常务会议。

1月20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市政府党组班子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暨自治区党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赴乌钢查看重点项目进展。

1月21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委会第79次会议。

1月22日,副市长王海江主持召开心悦汇消费促进座谈会;走访公汽公司、万达广场、金鹿运业等企业,就交通运输、商贸流通领域安全生产进行督导检查。

1月23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中共乌兰浩特

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暨全市经济工作会议;走访晟盛加气加油站、佳进电梯安装公司、兴北液化气站等企业,就特种设备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1月24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政协乌兰浩特市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开幕式。

1月25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乌兰浩特市十四届三次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参加第九代表团会议。

1月26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参加乌兰浩特市十四届三次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1月27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乌兰浩特市十四届三次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赴乌钢、蒙能兴安热电、河东充电场站、客运站等场所督导安全生产工作。

1月29日,副市长王海江陪同盟行署副盟长梁彦君走访慰问乌钢、顺源农机、白医制药、蒙牛乳业、奥特奇蒙药、雪花啤酒、博源化学等重点工业企业。

2月2日,副市长王海江主持召开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协调会;走访慰问白医制药、公汽公司、武警兴安支队机动大队机动一中队等一线企业和单位。

2月4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全盟干部大会视频会议。

2月5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中共兴安盟纪委(扩大)视频会议;参加中共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委会第80次会议。

2月6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乌兰浩特市十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四届人民政府第二十七次常务会议；参加中国共产党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陪同盟行署副盟长何伟利走访同仁堂药店、和平市场、欧亚购物中心、鑫雍丰餐饮配送中心等重点场所，就节日期间食品药品安全、生活必需品保供、消费市场价格稳定等方面情况进行调研。

2月7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兴安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视频会议。

2月19日，副市长王海江陪同敬业集团董事长李赶坡调研乌钢生产运行、项目建设等方面情况。

2月22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2024年重点项目推进会议；赴科右前旗对接永联大桥项目前期手续相关事宜。

2月23日，副市长王海江主持召开全市经济领域落实高质量发展政策研讨会；主持召开盟农畜产品物流园区2024年重点工作调度会。

2月27日，副市长王海江走访绿色产业园食品加工区，研究创建自治区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示范园区相关事宜；赴大河物流仓储配送、友信门窗加工、嘉尧二手车升级改造、业通汽贸新建4S店、方金物资仓储、捷成粮库提升改造、金鹿运业商业仓储、泰华市场等企业和项目，查看2024年拟实施重点项目准备情况。

3月1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自治区“实现金融强国 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集中视频培训会议；参加全盟2024年公路项目建设启动会。

3月4日，副市长王海江陪同盟行署督查组

赴乌钢、白医制药、森辉印务、沃莱特玉米种子研发生产、正宸文旅体育中心等企业和项目现场，查看招商引资及文旅项目进展情况；参加迎接全盟招商引资“冬春攻势”及文旅项目开工建设督查工作汇报会。

3月7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全市“提升管理水平 促进经济发展”重点工业、商贸流通企业间观摩交流活动；陪同自治区商务厅流通处副处长王亚鸣调研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进展情况；主持召开工业物流产业路项目前期手续协调会。

3月12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中共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委会第81次会议；参加自治区传达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干部大会。

3月14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自治区生物医药产业调度暨专题报告视频会。

3月15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纪念活动；与怡生堂药业、文福装饰商谈中药饮片、包装印刷项目建设事宜。

3月18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市十四届人民政府第二十八次常务会议；参加2024年第一次市政府党组会议；陪同盟行署副盟长梁彦君调研乌钢、华能兴安热电生产运行、项目建设及安全生产工作。

3月19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全盟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培训会议；主持召开京能绿电制氢项目前期手续协调会。

3月20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全盟大宗工业品产销对接会；参加一季度全盟工业经济调度会；主持召开与西安银鼎科技有限公司招商洽谈会。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大事记

3月21日,副市长王海江参加2024年全盟招商引资暨诚信建设会议;实地踏查京能绿电制氢项目风机点位和集电线路选址事宜。

3月26日,副市长王海江走访白医制药原料药扩建、朗润牛肉干加工、辛源豆制品加工、红城赤芍产业中心、环源生物菜籽油等项目,现场办公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3月28日,副市长王海江主持召开物流园区企业座谈会;主持召开解决物流园区内企业相关问题协调会;陪同满洲里海关关长曲昱深入科沁万佳、鄂尔多斯羊绒制品、兴安领创等地,就外经贸产业发展、农产品和羊绒进出口、非遗文化展示等方面情况进行调研。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文件目录

政府工作报告
▲2024 年 1 月 25 日在乌兰浩特市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政府办文件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四次全
国文物普查的通知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